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8年4月6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及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屹峥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作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全票表决通过。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黄兴旺先生、陈维亮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上述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张菀女士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情况、2018年的经营计划等事项向董事会做了汇报。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全票表决通过。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8CDA40095）。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7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8CDA40095）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2017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8CDA40095），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769,438.43 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0,947,204.42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按 2017 年度净利润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976,943.84 元后，当年净利润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792,494.59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59,349,915.77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135,279,305.10 元。

根据公司依法制定的《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充分征求广大投资者意见的基础上，考虑到公司既定发展战略规划推动及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施对资金的需求，公司拟定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6,121,5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1,153,038.3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预案发表了审核意见，上述意见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8CDA40096），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各项日常经营活动开展所需的资金需求，根据公司实际信贷情况及现有存量资金情况，结合公司制定的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10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额度如下：

序号	拟申请综合授信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公司持股比例	最高授信额度 (万元)
1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54,500
2	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2,500
3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4,000
4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2,000
5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3.84%	27,000
6	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4,000
7	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2,000
8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2,000
合计				108,000

该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张菀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质押、抵押、担保、借款、融资、开户及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同时，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有权在上述银行综合授信总额的范围内，在有效控制财务成本的前提下调整实际进行合作的各金融机构。

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议意见，上述意见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拟在 201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50,300 万元的担保，担保明细如下：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公司持股比例	拟提供担保的最高	担保方式
----	---------	-------	--------	----------	------

				额度 (万元)	
1	四川桑瑞思环境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3,300	连带责任担保
2	依米康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4,000	
3	四川依米康龙控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2,000	
4	江苏亿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3.84%	23,000	
5	深圳市龙控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4,000	
6	北京资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2,000	
7	依米康冷元节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	2,000	
合计				50,300	

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张菀女士全权代表公司办理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议案中的各项授信和担保业务，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议案里的相关约定签署，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该议案里的约定金额。

审议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议意见，上述意见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5,290,529.44 元。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

议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公司《2017 年度审计报告》（XYZH/2018CDA40095）。公司《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以及上述意见、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4日